

人文社会科学通识文丛

总主编◎王同来

# 关于伦理学

的100个故事

100 Stories of  
Ethics

黎瑞山◎编著

**100个伦理思想故事，**

开拓我们的视野和深度，丰富我们的生命内容，  
并籍此重新回到人的本质，找回追寻幸福的基本方向。

 南京大学出版社

人文社会科学通识文丛

总主编◎王同来

关于**伦理学**  
的100个故事

100 Stories of  
**Ethics**

黎瑞山◎编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关于伦理学的 100 个故事 / 黎瑞山著. —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1. 3

(人文社会科学通识文丛 / 王同来总主编)

ISBN 978-7-305-08157-6

I. ①关… II. ①黎… III. ①伦理学—青少年读物  
IV. ①B82-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23642 号

本书经上海青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授权独家出版中文简体字版

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 编 210093  
网 址 <http://www.NjupCo.com>  
出 版 人 左 健  
丛 书 名 人文社会科学通识文丛  
总 主 编 王同来  
书 名 关于伦理学的 100 个故事  
编 著 黎瑞山  
责任编辑 裴维维 编辑热线 025-83592123  
照 排 南京南琳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印 刷 丹阳兴华印刷厂  
开 本 787×960 1/16 印张 15.25 字数 281 千  
版 次 2011 年 3 月第 1 版 201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5-08157-6  
定 价 30.00 元  
发行热线 025-83594756  
电子邮箱 [Press@NjupCo.com](mailto:Press@NjupCo.com)  
[Sales@NjupCo.com](mailto:Sales@NjupCo.com)(市场部)

---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所购  
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人文社会科学通识文丛》编审委员会

主 任 王同来  
成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月清 左 健 叶南客 汤继荣  
刘宗尧 陈冬梅 杨金荣 杨崇祥  
李祖坤 吴颖文 张建民 陈玉林  
陈 刚 金鑫荣 高志罡 董 雷  
潘文瑜 潘时常

文丛总主编 王同来

文丛总策划 吴颖文

选题策划组 王月清 杨金荣 陈仲丹  
倪同林 王 军 刘 洁

# 前言

最早记载“伦理”两个字的古籍是《礼记·乐记》，“凡音者，生于人心者也。乐者，通伦理者也。”而在《说文解字》中是这样解释“伦理”一词的：“伦，从人，辈也，明道也；理，从玉，治玉也。”也就是说，伦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理则是玉石上的纹理。结合起来说，伦理也就是人伦关系的道，指的是一切人与人、人与社会间的道德规范。而在西方，“伦理”来自于希腊文的风俗习惯(εἶθός)一词，是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首先为它赋予了伦理的涵义。

不过，用这样的方式来解释伦理二字或许太过学术化了，如果用一般人的观念来看伦理的话，它多半会被视为道德、良知等等诸如此类的观念。尽管这样的想法并不全面，却无疑会让伦理学变得平易近人得多，也能够让更多人对它产生兴趣。

每个人都知道伦理是应该遵守的道德规范，大多数人也都会自觉遵守这些规则，但这些规则究竟从何而来？为何人类会自动形成这些固定的观念？是很多人都没有去细想过的事情。而这些，正是伦理学所要解决的问题。

简单来说，伦理学其实就是研究道德的学说，它是哲学最重要的组成部分之一，探讨道德的本质、起源和发展，道德水平和物质生活水平之

间的关系,道德的最高原则和道德评价的标准,人的价值、意义等诸方面的问题。

很多人觉得伦理学很遥远,其实它和人类的生活息息相关。因为道德是我们每个人都逃不开也避不掉的存在,虽然它看不见摸不着,却实实在在影响着我们每一个人,规定并指导着我们每一个人的行为。

道德是人类心目中至高的向导,是人类最高贵的情感,是“人民的国家中一种推动的枢纽”。了解伦理学,也就是在亲近道德,也是对人类情感最深切的表达。

## 目 录

## 上篇 伦理学的起源和历史沿革

1. 灵魂的不朽——毕达哥拉斯派	2
2. 精神的助产士——苏格拉底派	5
3. 理想国——柏拉图派	7
4. 城邦的存在——亚里士多德派	10
5. 个人的觉醒——斯多葛主义	12
6. 享乐生活——伊壁鸠鲁派	14
7. 灵魂学说——新柏拉图主义	16
8. 基督是唯一的力量——基督教神学	18
9. 上帝之国——教父哲学	20
10. 神学的最后光芒——经院哲学	23
11. 信仰之光——神秘主义	26
12. “地心说”与“日心说”的战争——异端哲学	28
13. 无条理的自然——人文主义伦理	31
14. 加尔文独裁——宗教改革的伦理思想	34
15. 君主论——政治伦理学	37
16. 休谟的最后一课——英国经验主义伦理学	39
17. 被尊重的犹太异教徒——欧陆理性主义伦理学	41
18. 老实人——法国启蒙派伦理学	44
19. 规则生活中的自由思想——德国学院派伦理学	47
20. 边沁的监狱——英国功利主义伦理学	49
21. 物竞天择,适者生存——英国进化论伦理学	51
22. 西南学派——德国新康德主义伦理学	54
23. 绝对与自我——新黑格尔主义伦理学	56
24. 疯狂的太阳——非理性主义伦理学	58
25. 人之初,性本善——孔子的仁爱观	61

26. 恻隐之心,人皆有之——孟子的性善论	63
27. 今人之性,生而有好利——荀子的性恶论	65
28. 道法自然——道家伦理观	67
29. 兼爱非攻——墨家伦理观	69
30. 黄老无为而治——汉唐伦理学说	71
31. 存天理,灭人欲——宋明理学	73

## 中篇 伦理学发展与成熟的新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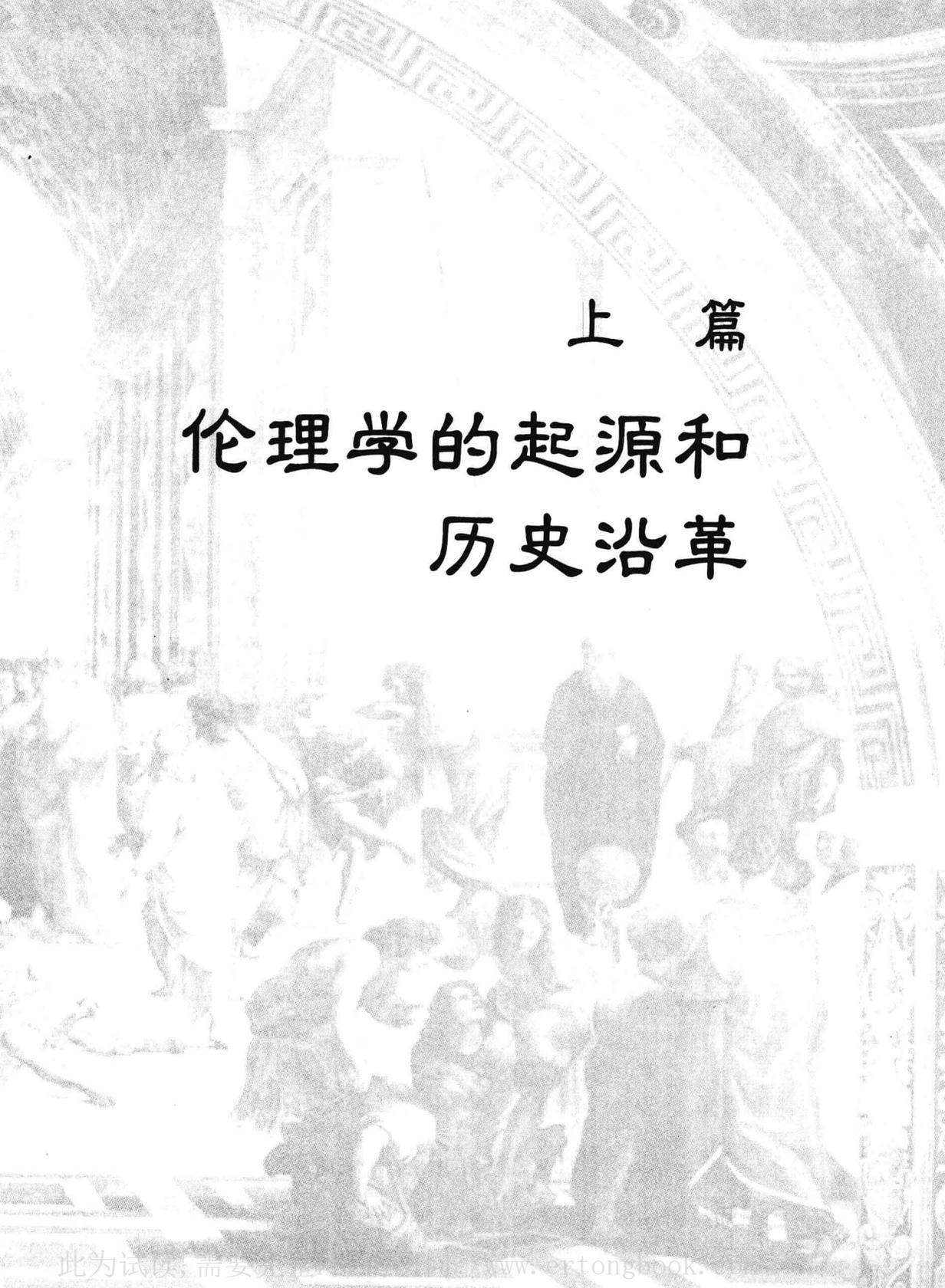
32. 苦守寒窑十八载——元伦理学	78
33. 思想界的浮士德——现象伦理学	80
34. 美国的实用主义——实用主义伦理学	82
35. 高老头——情感主义伦理学	84
36. 道林·格雷的画像——存在主义伦理学	87
37. 安提戈涅——精神分析伦理学	90
38. 不食嗟来之食——人格主义伦理学	93
39. 完整人道主义——新托马斯主义伦理学	94
40. 现代神学的诞生——新正教派伦理学	96
41. 图尔敏模式——语言分析伦理学	98
42. 饥饿的丑闻——人本主义伦理学	100
43. 莎乐美——新行为主义心理伦理学	102
44. 轨道上的小孩——直觉主义伦理学	104
45. 元伦理学的开创者——价值论直觉主义	106
46. 南宋的灭亡——普里查德的义务论直觉主义	108
47. 托尔斯泰的失败与伟大——罗斯的温和义务论直觉主义	111
48. 基督山的复仇——罗素的道德情感论	113
49. 希特勒的梦魇——绝对情感主义	116
50. 分离派会馆——维也纳学派	118
51. 尾生抱柱——卡尔纳普的极端情感论	120
52. 欧也妮·葛朗台——史蒂文森的温和情感论	121
53. 元伦理学的终结——黑尔的“普遍规定主义”	124
54. 郑人买履——规范伦理学	126
55. 晋商的诚信观——理性利己主义	128

56. 巨人的花园——心理利己主义	130
57. 夜莺与玫瑰——伦理利己主义	132
58. 爱斯基摩人杀女婴——行动功利主义	134
59. 伤仲永——否定性功利主义	136
60. 商鞅变法——极端功利主义	138
61. 大闹天宫——规则功利主义	140
62. 究竟是不是钱的问题——多元论规则功利主义	143
63. 一夜与一生——描述伦理学	145
64. 二十四孝——美德伦理学	147
65. 向神父告解——应用伦理学	150
66. 克隆的争议——生物伦理学	152
67. 屠杀类人猿——环境伦理学	154
68. 血色海湾——生态伦理学	156
69. 挽救生命的谋杀——医学伦理学	158
70. 希波克拉底誓言——职业伦理学	160
71. 手指的魔力——教育伦理学	163
72. 为国献身——性伦理学	165
73. 第一黑客——计算机伦理学	167
74. 威尼斯商人——经济伦理学	170
75. 堕胎与犯罪率——人口伦理学	173
76. 信任推销员的老人——商业伦理学	176
77. “挑战者号”的失败——工程伦理学	179

## 下篇 伦理学的基础理论和分析方法

78. 丁龙讲座——道德	184
79. 复活——良心	187
80. 脸上的烙印——名誉	189
81. 举贤不避亲——公正与公平	191
82. 汽水的味道——幸福	193
83. 伍子胥的复仇——仁慈	196
84. 跑不掉的螃蟹——欲望	198
85. 无法长大的孩子——尊严	200

86. 埋儿奉母——伦理行为事实	202
87. 父亲的尸体——文化相对主义	204
88. 郑伯克段于鄆——行动与忽略	206
89. 苏东坡与佛印——道德价值	208
90. 冒险转移——集体责任	210
91. 牛虻——必然论	212
92. 临时抱佛脚——功利论	214
93. 浮士德——德行论	216
94. 杀鸡儆猴——效果论	219
95. 安乐死——道义论	221
96. 猴子与香蕉——契约论	224
97. 悲惨世界——决疑论	226
98. 王莽谦恭未篡时——历史分析法	229
99. 朝三暮四——演绎与归纳	231
100. 罗素与挑夫——观察和实验	232



上 篇  
伦理学的起源和  
历史沿革

# 1. 灵魂的不朽

## ——毕达哥拉斯派

毕达哥拉斯代表着我们所认为与科学倾向相对立的那种神秘传统的主潮。——康福德

提到毕达哥拉斯，很多人首先会想到的也许就是到了今天我们生活中几乎每个地方都离不开的黄金分割。但如果你以为他只是一名出色的数学家的话，那么你显然小看他了，这位两千多年前的人物同时还是一名伟大的哲学家，而“哲学”这个词也正是毕达哥拉斯首先使用的。

有一次，毕达哥拉斯与勒翁一同到竞技场里观看比赛，看到竞技场各种身份的人，勒翁忽然想到一个问题，便问毕达哥拉斯：“你是什么样的人呢？”

毕达哥拉斯回答说：“我是哲学家。”在希腊语中，哲学的意思就是爱智慧，而哲学家就是爱智慧的人。

勒翁又问道：“为什么是爱智慧，而不是智慧呢？”

毕达哥拉斯回答他说：“只有神才是智慧的，人最多只是爱智慧罢了。就像今天来到竞技场的这些人，有些是来做买卖挣钱的，有些是无所事事来闲逛的，而最好的是沉思的观众。这就如同生活中不少人为了卑微的欲望追求名利，而只有哲学家寻求真理一样。”从此之后，追求真理的人便有了一个名字——哲学家。

这位爱智慧的人于公元前 580 年出生在希腊东部萨摩斯岛的一个富商家庭。他九岁时便被送到闪族叙利亚学者那里学习，后来因为向往东方的智慧，毕达哥拉斯又陆续拜访了巴比伦、印度，学习并接受了阿拉伯文明和印度文明。后来，因为当地人无法接受他的理性神学学说，他被迫迁往埃及，一边学习埃及文化一边宣传希腊哲学，并吸引了不少的信徒。再后来他回到家乡开办学校，但他的讲学却没有收到预期的效果。公元前 520 年，他移居意大利的克罗托内，并建立了自己的团体——毕达哥拉斯派。

这个团体带有浓厚的宗教色彩，有很多规定和戒律，学员必须接受长期的考核

才能被接受。毕达哥拉斯派相信万事万物都是数、都包含数，上帝透过数来统治世界，依靠数学就可以使灵魂升华，与上帝合为一体。

一次，毕达哥拉斯应邀到朋友家做客。这位习惯观察思考的人，竟然对主人家地面上一块块漂亮的正方形大理石方砖产生了浓厚的兴趣。他不仅仅是欣赏方砖图案的美丽，而是沉思于方砖和“数”之间的关系。他越想越兴奋，最后索性蹲到地上，拿出笔和尺进行计算。

在四块方砖拼成的大正方上，均以每块方砖的对角线为边，画出一个新的正方形，他发现这个正方形的面积正好等于两块方砖的面积；他又以两块方砖组成的矩形对角线为边，画成一个更大的正方形，而这个正方形正好等于五块大理石的面积。于是，毕达哥拉斯根据自己的推算得出结论：直角三角形斜边的平方等于两条直角边的平方和。就这样，著名的“毕达哥拉斯定律”产生了。



绘画大师鲁本斯将《变形记》中毕达哥拉斯试图劝说同伴“大自然向人类提供了丰富的食物，人们不应该用流血与屠杀弄脏他们的身体”的内容透过绘画呈现出来，也因此成就了欧洲第一幅提倡素食的艺术作品——《毕达哥拉斯提倡素食主义》

毕达哥拉斯主张男女平等，鼓励人们过简单节制的生活，要求节欲、服从，同时禁止学派中的人以动物为食，他认为动物有与人类共生的权利，食素可以确保灵魂再度转世为人，而不是变成其他动物。除此之外，毕达哥拉斯还是历史上最有趣味而又最难理解的人物之一。他制订了一些奇怪而有趣的规矩：不能吃豆子；不能碰

白公鸡；不要用铁拨火；不要吃整个的面包；不要在光亮的旁边照镜子；当你脱下睡衣的时候，要把它卷起，把睡衣上的印迹抹平等等，所有这些诫命都表现一种原始的禁忌观念。

作为导师，毕达哥拉斯对自己的学徒非常严格，要想做他的弟子，必须先隔着门帘听他讲课，五年之后，如果对方达到自己的要求，毕达哥拉斯才与之见面。有一个人听了他五年的课，结果毕达哥拉斯始终认为对方不符合自己的要求，便拒绝见面。这个人一气之下烧掉了毕达哥拉斯的房子，这时城中对他不满的人趁机发起攻击，想要杀死他。毕达哥拉斯原本是可以逃掉的，谁知在逃亡的路上他经过了一片豆子地，为了不违背自己的规矩，毕达哥拉斯拒绝践踏豆子，最后被追上来的入割断喉管而亡。

毕达哥拉斯的行为看似可笑，但却佐证了他作为一名哲学家的伟大，那就是他勇于用生命来维护自己的学说和信仰，仅凭此，就算失去生命，他的灵魂依然不朽。

在早年的治学时期，毕达哥拉斯经常到各地演讲，以向人们阐明经过他深思熟虑的见解，除了“万物皆是数”的主题外，还常常谈起有关道德伦理的问题。

毕达哥拉斯经常对议事厅的权贵们说：“一定要公正，这是维护秩序与和谐的保障。如果不公正，就犯下了世间最大的恶。发誓是很严肃的行为，不到关键时刻不要随便发誓，但每个官员都要保证自己不说谎话。”

在谈到治家时，他认为父母对子女的爱应该不求回报，但子女更应该珍惜父母的感情，同时做父亲的应该注意自己的言行并以此获得子女的敬爱。当提到夫妻关系时，他说彼此尊重是最重要的，双方都应忠实于配偶。

毕达哥拉斯十分推崇自律，他认为自律是对个性的一种考验，可以使人身体健康、心灵洁净、意志坚强。对儿童、少年、老人、妇女来说，能自律是一种美德；但对年轻人来说，则是必要。自律能力的养成必须在理性和知识的指导下才能培养起来，而知识只能透过教育才能获得，所以教育的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

他还描述了教育的特性：“你能透过学习从别人那里获得知识，但传授给你的人却不会因此失去了知识。这就是教育的特性。世界上有许多美好的东西，好的禀赋可以从遗传中获得，如健康的身体，姣好的容颜，勇武的个性；有的东西很宝贵，但一经授予他人就不再归你所有，如财富、权力。而比这一切都宝贵的是知识，只要你努力学习，你就能得到而又不会损害他人，并可能改变你的天性。”

## 2. 精神的助产士 ——苏格拉底派

耻辱是从我们感觉羞耻的行为产生的一种痛苦。——斯宾诺莎

如果你生活在公元前5世纪的雅典，在路上你也许会被一个有着扁平的鼻子、凸出的眼睛和肥厚嘴唇的矮个子邋遢男人所拦住，他会问你，什么是美德？什么是民主？什么是真理？你多半会被问得哑口无言，你也有可能回答出他的问题，不过这还没完，他会继续不断地追问，直到你开始困惑，乃至沉思。

这个喜欢在大街上拦住别人提问的人叫苏格拉底，这个名字对所有人来说都是一个无法被忽略的存在。他是古希腊最著名的哲学家，公认的西方哲学的奠基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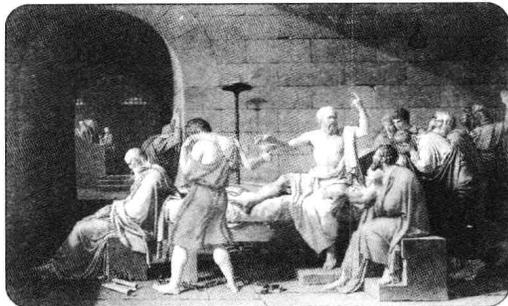
苏格拉底的母亲是一位助产士，也是因为从小就接触到这样的生活，使苏格拉底感觉到了它的有趣，能够帮助别人产下一个生命是多么神圣的一件事，所以苏格拉底一直自称为“精神的助产士”。他说：“我的母亲是个助产士，我要追随她的脚步，做一位精神上的助产士，帮助别人产生他们自己的思想。”

其实所谓的“精神助产法”就是一种引导法，苏格拉底不喜欢去直接向对方阐明自己的观点，而是围绕着一个话题，一步步去启发对方，诱导对方自行得出结论。如果对方与自己的观点不同或者说对方的观点是错误的，他也不会直接指出，而是继续诱导，透过分析将论题一层层展开，最终获得真理。

在苏格拉底看来，每个人心中都存有真理，只是他们自己不容易发现它们的存在，这时候就必须借助哲学导师的力量，去引导对方发现自己内心深处的真理。

除了在大街上寻找不同的路人来谈话之外，在教导自己的学生时苏格拉底也采用了同样的方式。他从不把自己的观点强行灌输给他的学生，而是向他们提出问题，然后引导着他们发现真理。尽管这种辩论法最早是由西诺提出来的，但显然苏格拉底将它运用得最好，并使它成为了一种流行。

苏格拉底说：“我唯一知道的就是我一无所知。”所以他热衷于在大街上寻找可



大约公元前 399 年，苏格拉底因“不敬国家所奉的神，并且宣传其他的新神，败坏青年和反对民主”等罪名被判处死刑。在收监期间，他拒绝了朋友和学生要他乞求赦免和外出逃亡的建议，饮下毒酒自杀而死。

苏格拉底就是这样毫不动摇地坚持着自己的精神引导法。在他的引导下，不仅产生了无数智慧的火花，还有一脉相传的柏拉图派、亚里士多德派，乃至今天整个的西方哲学。

在苏格拉底之前，希腊的哲学主要研究宇宙的起源、世界的构成等所谓“自然哲学”，但是苏格拉底认为，哲学应该更贴近人类本身，关乎人类自身的命运和发展。所以后来人称苏格拉底的哲学为“伦理哲学”，认为他为哲学开创了一个新的领域，使哲学“从天上回到了人间”。

苏格拉底的伦理学是理性主义的伦理学，他的伦理学观点主要有：

一、“认识你自己”。苏格拉底要求做“心灵的转向”，将哲学从研究自然转向研究自我，追求一种不变的、确定的、永恒的真理。

二、“自知其无知”。苏格拉底被公认为雅典最有智慧的人，但他却一直认为自己还有很多不知道的东西，正是这种谦虚，使他能够最接近真理。当然，这种“自知其无知”还有更深的哲学涵义，那就是意识的自我否定与觉醒，主观意识中的自我反思精神，进一步推动他转向批判哲学。

三、“美德即知识”。苏格拉底建立一种知识即道德的伦理思想体系，以探讨人生的意义和善德为目的。他认为道德只能听凭心灵和神的安排，道德教育就是使人认识心灵和神，听从神灵的训示。他觉得人们在现实生活中获得的各种有益的或有害的东西和道德规范都是相对的，只有探求普遍的、绝对的善的概念，把握概念的真知识，才是人们最高的生活目的和至善的美德。

以进行辩论的对手，沉湎于思想和辩论带来的愉快，并能够从中获得灵感。他总是坦诚自己的无知，尽管他是那个年代最博学的人，因为他知道，承认自己的无知不会让自己变得真正无知，反而会在交流中获得新的知识。在交谈者面前他将自己放在一个完全无知的状态，准备好去接受新的知识，而正是在这样的交谈中，苏格拉底获得了新的知识和想法，同样也将对方引导到最终的真理上。

“谁毫不动摇地坚持问答方法的话，那么真理会自己显现的。”苏格拉底

## 3. 理想国 ——柏拉图派

尊重人不应该胜于尊重真理。——柏拉图

苏格拉底：“打架的时候，无论是动拳头，还是动武器，是不是最善于进攻的人也最善于防守？”

玻勒马霍斯：“当然。”

苏格拉底：“是不是善于预防或避免疾病的人，也就是善于造成疾病的人？”

玻勒马霍斯：“我想是这样的。”

苏格拉底：“是不是一个善于防守阵地的人，也就是善于偷袭敌人的人——不管敌人计划和布置多么巧妙？”

玻勒马霍斯：“当然。”

苏格拉底：“是不是守卫一种东西的好看守，也就是觊觎这种东西的高明的小偷？”

玻勒马霍斯：“看起来似乎是的。”

苏格拉底：“那么，一个正义的人，既善于管钱，也就善于偷钱啦？”

玻勒马霍斯：“照理说是这么回事。”

苏格拉底：“那么正义的人，到头来竟然是一个小偷！这个道理你恐怕是从荷马那儿学来的。因为荷马很欣赏奥德修斯的外公奥托吕科斯，说他在吃里扒外、背信弃义和过河拆桥方面，简直是盖世无双的。所以，照你跟荷马和西蒙尼德斯的意思，正义似乎是偷窃一类的东西。不过这种偷窃是为了以善报友、以恶报敌才做的，你说的不是这个意思吗？”

玻勒马霍斯：“老天爷啊！不是。我弄得晕头转向了，简直不晓得我刚才说的是什么了。不管怎么说，我终归认为帮助朋友、伤害敌人是正义的。”

苏格拉底：“你所谓的朋友是指那些看起来好的人，还是指那些实际上真正好的人呢？你所谓的敌人是指那些看起来是坏的人呢，还是指那些看起来不坏，其实是真的坏人呢？”